

引 言

任何一种文学现象都是人类文化意识的产物，而人类的文化意识又来源于生产劳动和社会生活。因为社会上出现了不公平之事和残暴之人，所以就有了侠义之事和侠义之人，也就有了侠义、公案故事的流传，因而侠义、公案小说也就产生了。

综观我国古代小说发展的历史，侠义、公案小说以及由这两种内容融合在一起而形成的侠义公案小说，有一个逐步形成、成熟和发展的过程。由于它们在内容、主旨和表现手法上不尽相同，所以这三种类别，即侠义、公案、侠义公案小说并存于世。但是，侠义公案合流的小说是在侠义小说和公案小说发展到一定程度后产生的。为了叙述方便，本书按照侠义小说、公案小说和侠义公案小说发展的客观规律，进行分章叙述。

第一章 侠义小说简史

第一节 侠义小说的起源

侠义小说起源于先秦两汉时期。战国末期哲学家、法家的代表人物韩非在《五蠹》篇中指出：“儒以文乱法，侠以武犯禁。”“侠”即侠客义士，即《史记·游侠列传》所说的“其行虽不轨于正义，然其言必信，其行必果，已诺必诚，不爱其躯，赴士之厄困，既已存亡死生矣，而不矜其能，羞伐其德”的人。春秋战国时期出现了大批的侠客义士，他们在一定程度上打击了暴力统治的气焰，声援了正义。推究侠客义士产生的原因，主要有三个方面：

第一，在大分裂、大变革、大动荡的社会中，强国争霸，弱国争存，群雄逐鹿，都想通过各种力量和各种手段扩大自己的势力，这种社会现实是侠客义士产生的土壤。

第二，在社会大变革的时代，产生了新型的士的阶层。这个阶层的成员很复杂，有没落的贵族，也有新兴的地主，还有自耕农。他们的地位较低，处于统治阶级的下层。他们中间既有通晓天文、历法、地理等方面知识的学者，也有政治、军事方面的杰出人才，还有“以武犯禁”的侠客义士。学术上约分为十家：儒家、墨家、道家、阴阳家、法家、名家、农家、纵横家、杂家和小说家，一般统称为“诸子百家”。他们的作用是为各阶级、各阶层、各派政治力量提出符合本阶级或本集团利益的政治主张和理论根据。因而诸侯卿相争相养士，孟尝君、信陵君、平原君、春申君四公子和秦国丞相吕不韦门下食客号称三千人。这种养士之风为侠客义士提供了生存的条件。

第三，崇武尚侠的社会风气是侠客义士存在的基础。春秋战国时期，社会动荡不安，战争连绵不断。国与国之间，争雄称霸，相互吞食；国家内部，君与臣之间和臣与臣之间，争权夺势，互相残杀。韩非在《五蠹》篇中指出：“上古竞于道德，中世逐于智谋，当今争于气力。”因而国君和大臣“争养游侠私剑之属”，“其带剑者，聚徒属，立节操，以显其名，而犯五官之禁”，“民之所誉，以之所礼”。因为侠客的行为是扶弱抗强，向善除恶，在某种程度上，它是战争的继续和补充。如《史记·刺客列传》中所记载的刺客曹沫的行为就是如此。曹沫是鲁国人，因为他有勇力，被鲁庄公用为大将。他率军与齐国作战，三次都打了败仗。鲁庄公惧怕齐国，只好将遂邑之地献给齐国，以便讲和。但当齐桓公与鲁庄公在齐国柯邑举行和好盟誓时，曹沫手执匕首劫持了齐桓公，并责问：“齐强鲁弱，而大国侵鲁亦甚矣。今鲁城坏即压齐境，君其图之！”在他这突如其来的英勇之举下，齐桓公身边的武将没有一个人敢动作，使这位大国之君、春秋五霸之首，只好老老实实地答应归还鲁国的失地。从此，侠士刺客的地位大大得到了提高，他们成了弱者反抗强暴的精神支柱。侠客义士随着人们的敬仰层出不穷。司马迁在《史记》中为侠义之士树碑立传，使他们的侠义精神永垂青史，并为侠义小说的产生提供了素材，打下了基础。我们可以把《史记》中的《游侠列传》、《刺客列传》看作是侠义小说的源头。

第二节 侠义小说的萌芽

侠义小说在魏晋南北朝时期是怎样产生的？有哪些作品？这些作品又是怎样一个状况呢？

目前许多学者认为，《燕丹子》是中国侠义小说的胚胎。

第一，文体上，它属于小说的范畴。虽然它所叙之事与《史记·刺客列传》中的荆轲之事大体相同，但在艺术上却有明显的差别。首先，在叙述手法上，《史记》采用人物传记的

写法，文章一开头，介绍刺客荆轲的姓名、籍贯、生平爱好以及活动简况；而《燕丹子》则采用小说的手法，故事一开头就开门见山，抛出矛盾的焦点，拉开秦王嬴政与燕太子丹之间的欺侮与反欺侮斗争的序幕。其次，故事情节增加了十数处。如燕太子丹质秦归燕的事，《史记》只是一笔写过：“秦王之遇燕太子丹不善，故丹怨而亡归。”《燕丹子》在此增加了三个情节，一个是燕太子丹求归受到秦王的无理阻挠：“秦王遇之无礼，不得意，欲求归。秦王不听，谬言曰：‘令乌白头，马生角，乃可许耳。’丹仰天叹，乌即白头，马生角，秦王不得已而遣之。”另一个情节是秦王故意设卡，进一步阻挠燕太子：“（秦王）为机发之桥，欲陷丹。丹过之，桥为不发。”再一个是客观上的障碍：“夜到关，关门未开。丹为鸡鸣，众鸡皆鸣，遂得逃归。”又如荆轲在田光先生的举荐下去见燕太子丹，《燕丹子》较之《史记》增加了两个情节：一个是“太子自御，虚左，轲援绥不让”；另一个是燕太子丹“置酒请轲”，酒席上“太子起为寿”，燕国卿士夏扶以“乡曲之誉”为题激诘荆轲。荆轲一通宏论，使在场的人都称赞佩服。这个情节酷似《三国演义》中的诸葛亮舌战群儒。这种写法对荆轲形象的塑造起到了升华的作用。再如燕太子丹厚遇荆轲之事，《史记》里只是笼统地写：“异物间进，车骑美女恣荆轲所欲，以顺适其意。”《燕丹子》则是增加了用金投龟、杀马进肝、断美人之手等几个情节，大大加强了作品的故事性和趣味性，这也正是小说创作的特点。还如最后一节“图穷匕首见”，荆轲与秦王展开搏斗的情节，两书的写法也截然不同，各本其体。《史记》采用的现场纪实手法，符合纪传体例；而《燕丹子》则采用文学创作方法，按照作者的主观愿望去安排情节。无论《战国策》的记载，还是《史记》的记载，荆轲都没能劫持住秦王，皆写秦王“袖绝”而脱身，后在大臣们的提醒下，才拔出宝剑杀死荆轲。《燕丹子》的作者却让荆轲劫持住了秦王，并加以责数，大有如愿以偿的味道。但是文学创作既要高于生活，又要源于生活。作者没有

忘记，荆轲失败，这是史实，所以作者凭空添了个听琴的情节。这个情节很重要，一方面使故事的结尾回到史实上来，另一方面也展示出了秦王的狡诈性格和荆轲的诚实性格。

其次，增加了小说的浪漫色彩和具体描写成分。如“乌即白头，马生角”，这种现象在现实生活中是永远不会出现，但是作者却把它当作理想写进作品中，帮助燕太子丹冲破秦王的无理阻挠，回归燕国。这是具有浪漫色彩的描写。再如具体的描写，如秦王接见燕国使者的场面，《史记》写：“秦王闻之，大喜，乃朝服，设九宾，见燕使者咸阳宫。”极为简略而平淡。《燕丹子》则写：“秦王喜。百官陪位，陛戟数百，见燕使者……钟鼓并发，群臣皆呼万岁。”这样描写大大地烘托了气氛，既呈现出了秦王朝的威严虎气，又反映出了接待宾客的隆重场景，为塑造荆轲和秦舞阳的形象起到了铺垫的作用。当荆轲捧於期首级，秦舞阳捧地图步入咸阳宫时，《史记》和《燕丹子》都写了秦舞阳的神态。《史记》写“秦舞阳色变振恐”，而《燕丹子》则写“舞阳大恐，两足不能相过，面如死灰色”。这种形象而具体的描写，活灵活现地展示出秦舞阳心惊胆战的怯态。

再次，调整了事情的前后顺序，改变了人物对话的内容，使其适合小说的创作特点。如《史记》写燕太子丹见到荆轲后就迫不及待地向他分析了形势，并提出以武力胁迫秦王的计划，然后笼统地写了燕太子丹厚遇荆轲的话；而《燕丹子》则不然，写燕太子丹见到荆轲后，先设酒宴为其接风洗尘祝寿，再具体描写燕太子丹对荆轲的厚遇，然后写荆轲深为感动，决心为太子“当犬马之用”，接着为燕太子丹分析了秦燕两国的强弱形势，认为“太子率燕国之众而当之，犹使羊将狼，使狼追虎耳”，最后提出劫持行刺的计划。这种写法不仅使作品的文学色彩加浓了，而且也揭示了“士为知己者死”的侠义精神，更加符合侠客义士的性格特征。总之，《燕丹子》长于叙事，娴于辞令，当是古今小说杂传之祖。

第二，题材上。它写的是侠客义士扶弱锄暴、以武犯禁

的行侠仗义之事。作品的主旨是“揄扬侠勇，赞美粗豪”，这与后来的侠义小说是一脉相承的，所以我们把它当作侠义小说的第一部作品。然而由于它在形象塑造、构思剪裁及创作方法等方面还很不成熟，所以它只能算作侠义小说的雏形。

此外，其他侠义小说主要杂于以下两类小说中。

一、志怪小说。由于崇武尚侠的社会风气逐渐被崇佛信道的社会风气所代替，侠义小说的创作也就被纳入志怪小说的创作中了。因为有些作者在宣扬鬼神迷信的同时，也没有忘记侠客义士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崇高品德。干宝《搜神记》中的《三王墓》就是这样一篇侠义作品。侠客帮助干将之子赤比报杀父之仇，为了达到目的，当赤比举剑献出自己的首级，他亦毫不犹豫地将自己的性命也搭了上去：“客以剑拟王，王头随堕汤中。客亦自拟己头，头复堕汤中。三首俱烂，不可识别，乃分其汤肉葬之，故通名‘三王墓’。”

这篇作品一方面揭露了封建暴君任意杀人的血腥罪行，另一方面表现了我国古代劳动人民反抗压迫的英雄行为。更为突出的是，作品赞美了侠客见义勇为、自我牺牲的豪壮气概。艺术情节曲折，设想奇幻，结构完整。它是侠义小说成长时期的重要作品。

二、志人小说。名士在“清议”人物时，注意到侠士的风貌和言行，因而某些故事就被收进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志人小说里。如刘义庆《世说新语·规箴》中的《王夷甫妇》篇。这篇作品采用正面介绍和侧面渲染的手法，歌颂“京都大侠”李阳的侠威。郭氏凭着相国参军之女的地位，聚敛无厌，又干预人事，其夫患之而不能禁，只好搬出“京都大侠”来吓唬郭氏。尽管她性格刚烈，也使得她小为之损。可见侠客的作用何等之大，而行为又是何等的正义。

侠客不仅能够为人民兴利除弊，而且也能够使自己改过自新。《世说新语·自新》中的《周处》篇，就是一个很好的例证。作品采用先抑后扬和虚实结合的手法，塑造出一位侠勇之士的形象。周处实有其人，《晋书》中有《周处传》，其

记载与小说中的事迹基本相同，但在剪裁上有些差异。小说合理地运用了夸张和虚构的创作手法，又极符合文学创作的要求。因此，这篇作品犹如一面多棱镜，折射出侠勇之士的各个侧面。原本侠客是扶弱锄暴的勇士，是正义的化身，历来受人民大众的尊敬。然而这篇小说的主人公周处，却是为乡里所患、被义兴人民称作“三横”之一的祸害。初看起来，作者是在诋毁侠士的形象；但如果通观全篇，就可以知晓作者的用意。写周处少时凶强侠气，与蛟、虎为伍，成为人们畏惧的“三横”，固然是贬和抑，但是作者采用的是虚写的手法，完全是为后面的扬——自新做铺垫；同时可以看到，凡是赞美周处的地方，都采用实写的手法，情节生动。因此，周处给人们留下了三点深刻的印象：第一，周处是个武功极高的勇士。他单枪匹马，既能上山刺猛虎，又能入水斩蛟龙。第二，周处是个豪侠之人。当他得知山中的白额虎和水中的蛟龙暴犯百姓时，便毅然决然地不顾自己的安危，去为百姓除害；特别是当他得知自己在追杀蛟龙时百姓庆贺他与蛟龙同归于尽的事情后，不但没有去记恨和伤害百姓，反而始知为人情所患，有自改意。在封建社会里，只有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侠客义士才能做到这一点。第三，他勇于改正错误。周处为了改邪归正，笃诚去吴地寻访名士，以求指点迷津，在别人的劝勉下，遂改过，终于成为忠臣孝子。这是封建社会中人生的最好结局。

这个时期的侠义小说有些什么特点呢？

第一，侠义小说所歌颂的对象不仅有“以武犯禁”的传统型的侠客，而且也有道士和女子。这标志着侠客的精神和义举被更多人接受和模仿。如荀氏《灵鬼志》中的《外国道人》。作品主要叙写一位能吞刀吐火、吐珠玉金银的外国道人，利用奇幻之术，惩治一个货财巨万，而性悭吝、不行仁义的大富豪。这个故事虽荒诞不经，并充满鬼神道术，但它的旗帜却很鲜明，为受剥削的穷苦百姓出了口气，表达了他们的愿望和要求。

第二，侠义小说的题材不单是人与人之间好与坏、善与恶、强与弱的斗争，而且出现了人与自然、人与妖怪、人与禽兽的斗争。如干宝《搜神记》中的《李寄斩蛇》，就是写侠女李寄斩蛇除害的故事，赞美她不信邪、不惧凶恶、机智勇敢、勇于牺牲的侠义精神。试想在佛道鬼神盛行的社会，能够有目的、有准备地去刺杀蛇妖，是需要多么大的勇气和胆识，足见她的侠举之伟大，从而极大地讽刺了官吏的残忍和无能。

第三，侠义小说在艺术上深深地受着志怪小说的神奇、夸张等浪漫主义创作手法的影晌，同时也接受了其荒诞、幻化等消极的东西。

第四，侠义小说在创作上出现了贬侠、讽侠的作品，如《世说新语·假谲》中的《魏武少时》篇，写魏武帝曹操少时与袁绍一起抢劫新娘，并施诡计脱身之事。

这本是一出花花公子的恶作剧，然而作者却说他们“好为游侠”，把他们的行为当作侠义故事来写，简直是对侠客义士的诽谤，与司马迁在《史记·游侠列传》中所赞颂的“存亡生死、”“不矜其能”、“羞伐其德”的游侠之举是背道而驰的。这种贬侠、讽侠之风的兴起不是偶然的，是有其社会历史原因的。侠客义士虽然是正义的象征，但是他们却遭到了统治阶级中的一部分人的强烈反对。

由于侠客义士专趋人之急，抑暴安良，因而百姓信赖他们，拥戴他们，使他们无职而有权，无爵而有位。随着社会的不合理现象越来越严重，统治阶级内部矛盾日益错综复杂，崇侠尚侠和否侠贬侠的两种倾向也越来越明显。以《史记》和《汉书》为例，虽然两书皆有《游侠列传》，但是作者的褒贬态度是不一样的。司马迁对侠客是由衷地热爱，从头至尾大加颂扬，赞美他们：“今游侠，其行虽不轨于正义，然其言必信，其行必果，已诺必诚，不爱其躯，赴士之厄困，既已存亡死生矣，而不矜其能，羞伐其德。”他深恨“自秦以前，匹夫之侠，湮灭不见”；亦“悲世俗不察其意，而猥以朱家、

郭解等，令与暴豪之徒同类而共笑之”。可见司马迁的爱憎是何等的鲜明！《汉书·游侠列传》虽然也载录了汉代游侠的故事，而且除了全盘录制《史记》中的朱家、郭解事外，还收录了万章、楼护、陈遵、原涉等侠客事迹，但是充满着贬讽之意，说汉代盛行侠客之风，是由于“禁纲疏阔，未之匡改也”，认为：“郭解之伦，以匹夫之细，窃杀生之权，其罪已不容于诛矣。观其温良泛爱，振穷周急，谦退不伐，亦皆有绝异之姿。异乎不入于道德，苟放纵于末流，杀身亡宗，非不幸也！”班固的观点和态度，代表了世俗之见，正是司马迁所悲痛的。这种世俗偏见随着侠客义士的沉浮和统治阶级思想主张的变化而增减，由于世俗对侠客的行为缺乏正确的认识，因而错误地把“豪暴欺凌孤弱，恣欲自快”的行为当作侠客义士的举动，上文的《世说新语》中《魏武少时》篇就属于这一类。诚然，有的侠客义士有时不注重小节，或是出于误会，或是做事过了头，但都不是有意为之，也不是侠客的主流，无论如何不能与豪暴之徒的恶举混为一谈。

第三节 侠义小说的形成

唐代是封建社会发展的黄金时期。经济上的繁荣，科举制度的建立，对外打开了交往的大门，儒、道、释各显其能，诗词文赋成了朝野上下共同的爱好与追求。这都为唐代文学出现的百花齐放的局面奠定了雄厚的基础。

鲁迅先生在《中国小说史略》一书中所讲：“小说亦如诗，至唐代而一变，虽尚不离于搜奇记逸，然叙述宛转，文辞华艳，与六朝之粗陈梗概者较，演进之迹甚明，而尤显者乃在是时则始有意为小说。”

唐传奇有相当一部分是侠义小说。如许尧佐的《柳氏传》薛调的《无双传》皇甫氏的《义侠》、《崔慎思》裴铏的《昆仑奴》、《聂隐娘》袁郊的《红线传》，杜光庭的《虬髯客传》，段成式的《盗侠》等。这些作品大致创作于唐朝中

后期，从内容上看，主要反映了以下三个方面的社会问题：

一、藩镇割据。安史之乱虽然被平定，但安、史的余部还有相当大的势力，唐代宗为了求得苟安，瓜分河北，授予叛将。在平叛过程中，唐王朝对内地掌兵权的刺史大多加上节度使的称号，他们各据一方，拥有强兵，专横跋扈，表面上尊奉朝廷，但法令、官爵都各搞一套，赋税不入中央。藩镇间的矛盾也很激烈，时常以力相拼，为了争权夺利，私蓄游侠之士，以仇杀异己。这方面的代表作品有裴铏的《聂隐娘》、袁郊的《红线传》。

裴铏，生平不详，据宋计有功《唐诗纪事》记载，约生活在唐懿宗、僖宗年间。咸通中为静海军节度使高骈掌书记，加侍御史、内供奉。乾符五年（878）以御史大夫为成都节度副使，作《题文翁石室》诗。所著《传奇》3卷，《新唐书·艺文志》、《宋史·艺文志》均有著录。今全书已佚，《太平广记》收录28篇。

《聂隐娘》写贞元中魏博大将聂锋之女聂隐娘入山学艺，5年后剑术精通，先做魏博节度使的保镖。魏博节度使与陈许节度使有了矛盾，魏博节度使便使聂隐娘取其首。当隐娘来到许州时，就一头栽入了刘昌裔设置的劝降圈套，她深感“魏帅不及刘”，竟欣然归顺刘昌裔，并以惊人的剑术战胜了魏博派来的行刺高手精精儿、空空儿，救护了刘昌裔。

袁郊，字之乾，陈郡汝南（今河南上蔡）人，大约生活在宪宗、懿宗年间，宪宗宰相袁滋之子，翰林学士，曾官刑部郎中，终虢州刺史。他著有《甘泽谣》，《红线传》就是其中的一篇。

《红线传》描写身为潞州节度使薛嵩家的奴仆女侠红线，鉴于魏博节度使田承嗣，不顾儿女亲家之份，企图以强凌弱，侵夺潞州；而潞州节度使薛嵩闻知，日夜忧闷，不遑寝食。红线便凭借高超武艺，运用盗取金盒的方式，一举粉碎了田承嗣侵夺潞州的野心，避免了一场吞并与反吞并的血腥争战。

应当指出，聂隐娘和红线两位女侠，虽然在一定程度上

支持了正义，扼制了邪恶，但是她们也充当了藩镇割据相互争斗的工具。

二、安史之乱使唐朝的法律受到了破坏，达官显宦凭借权势任意侵占民财，抢男霸女。百姓深受其苦，希望豪士侠客仗义除奸，惩暴安良。《昆仑奴》正是反映这方面问题的代表作品。小说中的侠客磨勒，一方面是晚唐社会那些无法无天的达官显宦的对头，另一方面又是被压迫而无力反抗的人民大众理想和希望的寄托所在。所以，人们爱侠客、盼侠客、颂侠客，正是人们深以任侠为荣，侠士之风从而日盛。

文人墨客除了采用小说的体裁描述侠客义士的事迹，还写诗作词歌颂侠客们的美好品行。如大诗人李白就写有五言诗《侠客行》，称赞他们是：“十步杀一人，千里不留名。事了拂衣去，深藏身与名。……三杯吐然诺，五岳倒为轻。……纵死侠骨香，不惭世上英。”再如贾岛也写有《剑客》五言诗，称赞剑客：“十年磨一剑，霜刃未曾试。今日把示君，谁有不平事？”

三、由于道德风尚日益低下，社会上出现了许多唯利是图、忘恩负义的人和事，侠客义士出于义愤，惩治那些失去人性和道德的人。如蒋防的《霍小玉传》。

蒋防，字子征，唐义兴（今江苏宜兴）人，大约生活在元和、长庆年间，很有才华，以《秋河赋》著名于世，官至翰林学士、以司封郎中知制诰。长庆四年（824），李绅获罪，蒋防亦被贬为州刺史。

《霍小玉传》通过陇西书生李益与妓女霍小玉的爱情悲剧，歌颂侠客见义勇为的美举。美丽的少女霍小玉本是霍王之女，但由于是婢女所生，所以在霍王死后母女都被赶出霍府，沦为娼妓。书生李益迷恋小玉容貌，小玉也笃爱李益的才华，两人情深意浓，海誓山盟。然而李益登科后归乡觐亲，接受了其母选订的望族卢氏之女为妻，遂与小玉断绝往来，并秘行潜踪，以断小玉之思。霍小玉钟情不渝，信守誓言，忧思成病，奄奄一息。她为了寻找李益，卖掉所有积蓄，而

李益却终不肯前往，世人对此多有议论。黄衫侠客抱不平，以武力胁迫李益去见小玉，终使小玉如愿以偿，她在责数李益的负心行径后离开了人世。黄衫侠客这一举动，从道义上惩治了负心的李益。他在作品中虽然处于配角的地位，而且所占笔墨亦很少，但是他的形象较悲剧中的正反两位主人公的形象，显得更加高大。李益且不用说，因为他是门阀制度和封建婚姻的驯服工具，在作品中处于受谴责的地位。霍小玉在作品中是被歌颂的女主人公，她不仅有非凡的容貌，而且还有惊人的内在之美，对爱情忠贞不渝，对门阀制度有极为清醒的认识，然而她最终没有逃脱受侮辱、受伤害的命运。而黄衫侠客对人对事以义为准则，能在关键时刻帮助霍小玉反抗侮辱，做了小玉想做而做不到、众人愿做而不敢做的事情，终使负心汉李益受到小玉的血泪控诉，并在小玉死后以礼为之缟素，加以安葬。所以，黄衫侠客的形象显得十分高大。

李肇《唐国史补》中的《故囚报李勉》，也是此类中的重要作品。

李肇，唐赵州赞皇（今河北赞皇）人，字号及生卒年不详，元和至太和年间，官至翰林学士、司勋员外郎。后被贬，做过沔州刺史、中书舍人等。除《唐国史补》外，他还著有《翰林志》、《经史释题》等。

《故囚报李勉》叙李勉为开封尉时，曾擅自放走了一名犯人。后来李勉免职客游，在河北偶然遇见故囚。故囚喜迎李勉归家，本想厚礼报答，可是在与其妻商量如何酬报时，因财重难以割舍，于是产生了以仇报恩的恶念。不料被李勉知晓，于是他袂衣乘马而逸，至津店。立脚未稳，故囚派来追杀李勉的刺客早已等候着。幸亏李勉向店主诉说的真情被刺客听到，他先是惊悟：“我几误杀长者！”然后，转身而去，天未明，携故囚夫妻二首以示勉，充分表现出这位刺客爱憎分明的是非观和打抱不平的侠义胸襟。这个故事对侠义小说的发展有很大的影响，唐末皇甫氏以《义侠》为名，经过加

工，载《原化记》中。明人又以《李汧公穷邸遇侠客》为篇名进行再加工，编在《醒世恒言》内。

此外，有许多作品反映了唐人在尚侠的同时，亦崇尚武术、喜爱杂技、迷恋仙道的社会风气。如《原化记》中的《嘉兴绳技》，叙一位因抗税而被定成重罪的囚犯，乘嘉兴县以百戏与监司竞胜精技之机，应召献艺，表演高超的绳技，身足离地，抛绳虚空，其势如鸟，旁飞远扬，望空而去，脱身狴犴。

侠义小说形成的标志是什么呢？可从以下三个方面来看：

第一，出现了一批侠义小说，其中有传奇、逸事和志怪小说，它们趋于形成一个流派。宋初李昉编成的《太平广记》专门给侠义小说一席之地，列有“豪侠”类，与其他题材的小说并驾齐驱。书中从第 193 卷至第 196 卷，共收录侠义小说 25 篇，其中有 21 篇是唐和五代的作品。

其实，唐代侠义小说远不止这些，大概由于受编纂选择的限制，还有许多作品未被选入，如薛调的《无双传》，裴铏《传奇》中的《陈鸾凤》、《樊夫人》、《韦自东》，许尧佐的《柳氏传》等。汪辟疆先生在《唐人小说》序言中指出：“（唐人小说）道录三清之境，佛氏轮回之思；负才则自放于丽情，摧彊则酣讴于侠义。”郑振铎先生在《论唐代的短篇小说》一文中将唐代小说分为“神奇的故事”、“青年男女们的恋爱故事”、“出世思想的幻想故事”和“武侠或剑侠的故事”。他认为：“杜光庭的《虬髯客传》是属于这一类（武侠）的……段成式的《酉阳杂俎》里有很多的侠义故事。袁郊的《甘泽谣》里有《红线》一篇，为侠义故事中的典型之作……裴铏的《传奇》，所记载者多半为侠义故事。其中以《昆仑奴》和《聂隐娘》二篇最为人所传。”

第二，许多作品的主题是以歌颂侠客义士见义勇为、打抱不平、惩恶扬善、仗义疏财等义烈行为为主，同时也赞美和炫耀侠客们特殊的武术技能。如杜光庭的《虬髯客传》。

杜光庭（850—933），字圣宾（一作宾圣），处州缙云

(今浙江缙云)人，一作长安(今陕西西安)人。唐懿宗咸通年间，他应试万言科未中，便去天台山为道士。唐僖宗入蜀后，曾为内庭供奉。后事蜀王建父子，任金紫光大夫、谏议大夫等职，赐号“广成先生”，进户部侍郎。晚年隐居青城山白云溪，自号“东瀛子”。他才思敏捷，著述很多，除传奇小说《虬髯客传》外，还撰有《谏书》100卷、《历代忠谏书》5卷、《广成集》100卷、《壶中集》3卷、《道德经广圣义疏》30卷、《录异记》10卷等，多数作品已佚。

《虬髯客传》是一篇影响甚远的歌颂豪侠的传奇小说。作者在这篇作品中，成功地塑造了三个侠客形象，倾注着他李家王朝一片赤诚之情。虬髯客是三侠之首，他性格豪爽，侠、志备于一身。隋末天下大乱，他本欲乘机起事，谋取帝业，但当他听说太原有“异气”，并经过实地考察，确认李世民十之八九能得天下，便毫不犹豫地放弃了平生大志，把自己多年苦心积聚的全部财富拱手赠给了知己李靖和红拂，并真诚地勉励他们竭尽全力辅佐李世民打天下，而他自己却跑到数千里之外的扶余国另谋基业。他这一让一赠，活生生地展露出一个大侠的豪爽、慷慨的胸襟。作品中的另外两人——红拂与李靖，亦是具有侠义胸怀的人物。他们与虬髯客陌路相逢，结为知己，被称为“风尘三侠”。红拂本是隋朝司空杨素府中的殊色歌妓，她偶尔从李靖向杨素的献策中，看出了李靖是个卓有才识的英雄，同时也看出了杨素虽然权重京师，却不过是尸居余气的朽腐之躯，于是便毅然离开生活奢华的杨府，私奔李靖，这是她的雄胆侠气所在。李靖虽是布衣之士，然而他有胆有识，当他上谒献策看到了杨素傲慢无礼的态度时，就立即当面指责。杨素虽然接受了他的批评，但李靖已看清了隋王朝的腐败本质，便改弦易辙，投奔并辅佐有道明君唐王李世民，终成帝业，这正是事业有成的侠客所为。三位侠客意气相投，肝胆相照，不愧为“英雄”、“豪侠”的称誉。

《虬髯客传》对后世文学影响较大，明人张凤翼的《红拂

记》、凌濛初的杂剧《虬髯客》，皆依这个故事改编而成。

第三，作品一般以政事、爱情为题材，以邪与正、强与弱、恶与善为故事中的矛盾双方，以邪者受惩，恶者遭报，正者得伸，善者获福为故事结局，因此故事情节显得曲折繁复。在人物塑造上，特别是描写侠客的义勇行为时，大都运用了浪漫主义的表现手法，因而，侠客形象显得鲜明、高大。如薛调的《无双传》。

薛调（830—872），河中宝鼎（今山西万荣）人。相貌俊美，人称“生菩萨”。咸通十一年（870），以户部员外郎加驾部郎中，充翰林承旨学士，第二年晋升知制诰。郭妃喜爱薛调的容貌，对僖宗说：“驸马盍若薛调乎？”薛调暴死，世人以为中鸩。著有传奇《无双传》。

《无双传》叙无双和王仙客悲欢离合的故事，赞美古押衙杀身报知己的侠义精神。无双乃朝臣刘震之女，王仙客之母乃刘震之姐，仙客父早亡，与母同居舅父家。仙客与无双天生一对，仙客母临终前与弟刘震为他们立下婚约。王母死后，舅父毁婚。后来因为战乱，舅父因受伪命官，与夫人皆处极刑，无双被收入掖庭。仙客哀冤号绝，得知富平县古押衙是豪侠之士，便去访求。古押衙以奇绝的计谋救出无双，使有情人终成眷属。然而古押衙为使此事永不败露，杀死了参与这次营救行动的所有人员，并举刀绝己之首。

这个故事情节曲折离奇。男女主人公的悲欢离合，既含有对世俗观念的批判，也含有对社会的控诉，更有对侠客义士的歌颂。

古押衙虽然不是作品中的主人公，但他却是一个极为重要的角色，是他拯救了无双，使无望的婚姻变成了美满的现实。

作者塑造古押衙侠义形象是从三个方面入手的：

一、极写营救任务之艰巨。无双没入掖庭，按照唐朝的法律，是合情合理的，因为其父为降贼，犯了灭门之罪，其女必然要遭到牵连。这与豪强抢男霸女截然不同。因而营救

无双出掖庭，是违反唐朝法律的行为。这是其一。其二，无双入掖庭后，被选为宫嫔。宫嫔是皇家之人，一辈子不能出宫嫁人，平时也不能擅自行动，别说与情人相会，就连捎封书信也是不允许的。因而古押衙听完仙客以实相告后，仰天以手拍脑数次，说：“此事大不易。”作者写营救任务极为艰巨，是为了塑造古押衙的侠客形象所作的铺垫。

二、大写古押衙卓越的本领。古押衙面对朝廷的律令和森严的侍卫，营救无双时既不采用公开地拼战，也不悄悄地携取，而是采用出人意料的伪、矫、诈、赎等计策。终使王仙客与刘无双结为恩爱夫妻，足见侠士古押衙超人的才能。

三、突出了古押衙的侠义美德。士为知己者死，是侠客义士奉行的信条，也是侠士懿德之一。古押衙与王仙客素不相识，仙客为了营救无双出掖庭，凡古押衙所愿，必力致之，缙彩宝玉之赠，不可胜计；而所希求的事，一年未开口，终于深深感动了古押衙，使他下定了士为知己者死的决心。

古押衙虽然感到事情万分棘手，但他仍是允诺下来。事成之后，为了避免泄漏，他既不矜其能，又羞伐其德，本着救人须救彻的原则，杀死了直接参与营救无双的所有人员，然后举刀自刎。古押衙还为无双和仙客做好了以后的生活准备，并为他们拟订了安全可靠的避祸计划。无双和仙客完满的生活结局，映衬出古押衙的侠义美德。但亦应指出，古押衙杀死全部营救人员，未免太残忍了。

这篇作品深受《史记·刺客列传》的影响，特别是王仙客访求古押衙与燕太子丹访求荆轲的情节和做法上有相似之处。当然由于时代不同，侠客义士亦不尽相同。

唐代侠义小说中载录的侠客义士与先秦文献中载录的侠客义士有什么不同呢？第一，侠客的身份和地位不同。先秦的侠客绝大多数出身于士的阶层，其地位属于统治者中的最下层。而唐代的侠客身份和地位高低不拘，有宅第华贵过于王侯的大富翁，如杜光庭笔下的虬髯客等；有藩镇亲信武官，如《柳氏传》中的虞侯许俊和裴铏笔下的聂隐娘等；有平民，

如李公佐笔下的谢小娥；有官府中的属员和奴仆，如袁郊笔下的红线，裴铏笔下的昆仑奴。第二，在行为上，先秦侠士较为重视“士为知己者死”的信条，唐代侠客则较多地尊奉“路见不平，拔刀相助”的准则。第三，在成员上，先秦及汉代的侠士皆男性，而唐代侠客则增加了女性，如聂隐娘、谢小娥、红线及红拂女等，而且这些女侠客在作品中皆为主人公，标志着妇女的解放和社会地位的提高。

总之，侠义小说在唐代已经形成。

第四节 侠义小说的成熟

侠义小说发展至宋，可以说到了成熟的阶段，其标志主要有三个方面。第一，出现了侠义小说的专著——《江淮异人录》。鲁迅先生在《中国小说史略》中指出：“（吴淑）所著《江淮异人录》三卷……凡二十五人，皆传当时侠客术士及道流，行事大率诡怪。唐段成式作《酉阳杂俎》，已有《盗侠》一篇，叙怪民奇异事，然仅九人。至荟萃诸诡幻人物，著为专书者，实始于吴淑。”仅数语，讲明了侠义小说由量变到质变的问题，即由唐代的单篇到宋代的专著，这标志着侠义小说的成熟。第二，侠义小说在宋代文坛上竖起了旗帜。宋初李昉等人奉命编纂的《太平广记》，列有“豪侠”类，汇集了晋至宋初的侠义小说，尽管是部分的，但是侠义小说不仅赖以保存下来，而且还得到了倡扬和发展。第三，形成了一个流派。宋代除了吴淑的《江淮异人录》外，许多名人在其著作中皆有意识地撰有歌颂侠客义士的作品，如沈括《梦溪笔谈》中的《弓手刺偷》、费衎《梁溪漫志》中的《盗智》、洪迈《夷坚志》中的《霍将军》、罗大经《鹤林玉露》中的《张魏公》、陈世崇《随隐漫录》中的《胡斌》、张师正《倦游杂志》中的《张乖崖》等。

宋代侠义小说是唐代侠义小说的继续，它不但继承了唐代侠义小说赞美侠客义士行为的传统，而且继承了其艺术形